

1110426 防疫通報

壹、教育局 111 年 4 月 26 日高市教健字第 11132996900 號函「疫情持續嚴峻，請加強校園防疫工作。」

本校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一、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不可入校：係指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檢疫通知書、加強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等相關通知之人員，並請協助向師生宣導。
- 二、鑑於本土疫情升溫，學校場地開放加強防疫措施
 - (一) 高中職以下校園室內外場地停止租借。
 - (二) 本校不開放校園。
- 三、校外教學（含畢業旅行、露營等）
 1. 國小暨幼兒園：考量尚未接種疫苗，停止辦理跨縣市活動。
 2. 國中、高中職：以市內辦理為原則。
- 四、持續防疫措施
 - (一) 生病不到校，應就醫並進行快篩或 PCR。
 - (二) 同住家屬如有疑似症狀，建議家屬及學生先快篩，並儘速就醫。
 - (三) 學生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請學生到隔離區快篩，並儘速就醫。
 - (四) 導師協助關懷學生健康狀況。
- 五、為避免群聚蔓延，請減少跨班跨校活動；並請確定用餐時應設置隔板。

貳、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

縮短居家隔離天數為3+4天

最後接觸日 | 接觸者匡列後快篩1次 | ~~快篩~~ | 最多4次快篩

0	1	2	3	1	2	3	4
居家隔離				自主防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居家隔離期間，須待在家中以1人1室為原則，不得外出● 完成接觸者匡列後快篩● 快篩陽性者，主動告知「隔離通知書發單位」或集中檢疫所工作人員，並依衛生局指示前往指定地點進行PCR檢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需外出請「快篩陰性」後始得佩戴口罩外出工作及採買生活必需品● 禁止以下行為：餐廳內用餐、聚餐、聚會、前往人潮擁擠場所及與不特定對象接觸● 上班期間，維持社交距離，於自己座位脫口罩飲食，不建議去員工餐廳● 快篩陽性者，禁止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可透過自行開車、騎車、步行或家人親友接送(雙方全程佩戴口罩)等方式前往社區採檢院所進行PCR檢測，或依地方政府衛生局訂定快篩陽性就醫流程處置			

◆ 請配合居隔相關應遵守及注意事項，違反相關規定者，依傳染病防治法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裁罰，最高可裁處最高新臺幣100萬元罰鍰。

2022/04/26更新 |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快篩陽性、接觸確診者 一圖看懂應對方式

2022年4月25日更新
4月26日實施

COVID-19 家用快篩陽性 怎麼辦



正在居家檢疫
或居家隔離3+4

通報衛生單位，並步行、自行
開車騎車，或由親友載送(雙方
全程戴口罩)至醫院PCR採檢

更新

非居家檢疫或
居家隔離3+4

- ①把採檢器具**密封包好**
- ②儘快至鄰近社區採檢院所檢測，
把①交給院所人員



◀社區採檢院所地圖

- ③戴好口罩、**勿搭大眾運輸工具**
- ④後續依防疫人員指示

被通知確診 怎麼辦



- 等候防疫人員通知就醫，**勿搭大眾運輸工具**
- 在家單獨**一人一室**，盡量不離房
- 避免接觸同住者**，盡量使用不同衛浴設備
- 請他人準備食物飲水，勿共同用餐
- 戴口罩、清潔手部**，並用酒精或稀釋漂白水清潔常觸摸的物體表面
- 出現以下症狀立即聯繫119、1922或衛生局：
 - ①喘、呼吸困難
 - ②持續胸痛、胸悶
 - ③意識不清
 - ④皮膚、嘴唇或指甲床發青
- 聯絡密切接觸者**，請他們自我隔離並健康監測

*如九宮格相鄰座位

怎樣算密切接觸

- 與確診者同住、同班同學、同工作場域接觸同事*
- 須回溯至確診者出現症狀或採檢陽性日的2天前

更新

接觸到確診者 怎麼辦



有密切接觸

- 自我隔離**，等候衛生單位通知
- 單獨**一人一室**，盡量不離房
- 避免接觸同住者**，盡量使用不同衛浴設備
- 請他人準備食物飲水，勿共同用餐
- 戴口罩、清潔手部**，並用酒精或稀釋漂白水清潔常觸摸的物體表面
- 出現以下症狀立即聯繫119：
 - ①喘、呼吸困難
 - ②持續胸痛、胸悶
 - ③意識不清
 - ④皮膚、嘴唇或指甲床發青

沒有密切接觸

自我健康監測

可正常生活但應避免聚會，有疑似症狀應戴口罩就醫，並告知可能的接觸史

居家隔離3天(最後接觸日為第0天)

- 匡列日、期滿日**各快篩一次
- 若出現COVID-19相關症狀應自行快篩

自主防疫4天

- 每日快篩一次**，若完全不出門可不**做**，**但若出現COVID-19相關症狀應做**
- 快篩陰性才可外出**從事以下活動，但須全程戴口罩：
 - ①工作
 - ②採買生活必需品
 - 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禁止以下行為**：
 - ①至學校上課
 - ②餐廳內用
 - ③聚餐、聚會
 - ④前往人潮擁擠場所、接觸不特定對象

接觸到 確診者的 密切接觸者 怎麼辦

自我健康監測至該名密切接觸者採檢結果出爐，可正常生活但應避免聚會

該密切接觸者是陽性

該密切接觸者是陰性

解除監測